

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四届七次董事会于 2006 年 8 月 29 日在沈阳东软软件园会议中心召开。本次会议召开前，公司已于 2006 年 8 月 7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书面通知，所有会议材料均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前书面提交全体董事。会议应到会董事 9 名，实到 9 名，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积仁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06 年中期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变更 200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因审计费用原因，董事会同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不再担任公司 2006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为保证公司 2006 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董事会同意聘请辽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从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审计费用不超过 100 万元。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表示同意。

本议案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停止实施与东软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建设“东软电脑城 D 座”决议的议案

2005 年 3 月 28 日，公司三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东软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建设“东软电脑城 D 座”的决议》，内容详见 2005 年 3 月 31 日刊登的公司临 2005-006《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目前，该项决议尚未实施。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与东软集团有限公司协商，董事会决定停止实施上述决议。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表示同意。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四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四、关于东软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委托贷款的议案

东软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支持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东软医疗系统有限公司的业务发展，董事会同意东软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银行向沈阳东软医疗系统有限公司提供 2,000 万元人民币的委托贷款，贷款年利率按同期人民银行规定的基准贷款利率下浮 10%，贷款期限为 3 至 5 年。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表示同意。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四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五、关于召开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当日刊登的公司临 2006—017《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议案中，第二项议案提交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八月二十九日